

物流業能力標準說明
能力單元

1. 名稱	應用物流業相關的環保法例及國際公約
2. 編號	LOCUIL408A
3. 應用範圍	此能力單元適用於所有海運、空運及速遞公司。具此能力者，能明白環保的重要性，瞭解物流業相關的環保法例及國際公約，並對員工作出適當指引。
4. 級別	4
5. 學分	3 (僅供參考)
6. 能力	<p style="text-align: right;"><u>表現要求</u></p> <p>6.1 認識物流業相關的環保法例及國際公約 ◆ 認識物流業相關的環保法例及國際公約 ◆ 明白違反法例／國際公約所帶來的法律責任 ◆ 認識政府環保部門的架構及職責 ◆ 瞭解推行環境保護的重要性 ◆ 認識推行與不推行環境保護策略對公司帶來的正面及負面影響 ◆ 瞭解行業特性、工序運作及與客戶之間的合作與關係等</p> <p>6.2 制定與環保相關的守則 ◆ 瞭解行業特性、工序運作及與客戶之間的合作與關係等，從而掌握有可能導致違例的情況 ◆ 配合相關部門運作，擬備與環保相關的實務指引／守則以確保公司合法地運作 ◆ 向各部門及同事解釋環保的重要性、相關法例及國際公約的要求及違例所帶來的法律責任及影響 ◆ 在適切的情況下，通知各部門與同事關於物流業相關的環保法例及國際公約上的修改及影響</p>

	<p>6.3 應用物流業相關的環保法例及國際公約的專業處理</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能配合物流業相關的環保法例及國際公約，協助公司制定員工指引
7. 評核指引	<p>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p> <p>(i) 透過對物流業相關的環保法例及國際公約的認知，配合公司的營運需要，謹慎地協助公司制定合適及相關的員工指引，以推動公司及員工著重環境保護並達至公司合法營運。</p>
8. 備註	